

AI 门童揽客机项目合作推广协议

甲方（供应方）：杭州天橙智联科技有限公司

负责人：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伟业路 298 号先锋科技大厦 409 室

联系电话：

乙方（推广服务方）：

负责人/经办人：

联系地址：

联系电话：

鉴于甲方是“AI 门童揽客机”产品的合法供应方，乙方在指定区域具备市场推广能力；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就合作推广销售 AI 门童揽客机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，以资共同信守。

一、合作内容与期限

1.1 合作内容：乙方负责在指定区域（ 全域 特定区域：_____）内，向潜在客户推广介绍甲方“AI 门童揽客机”产品，促成客户与甲方订立销售合同。甲方根据本协议第三条的约定向乙方支付推广服务提成。

1.2 合作性质：双方为独立的商业合作伙伴，本协议不构成任何形式的劳动、劳务或雇佣关系。乙方自行承担其推广成本与费用。

1.3 合作期限：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。合作期限届满前 30 日，经双方协商同意，可以书面形式续签协议。

二、产品与价格

2.1 本协议项下推广产品为甲方生产的“AI 门童揽客机”，具体型号及市场限价如下：

产品型号	零售价最低限价	零售价最高限价
24 寸 AI 门童揽客机	3588 元/台	4088 元/台
27 寸 AI 门童揽客机	3988 元/台	4588 元/台

2.2 乙方承诺在推广过程中，引导客户在此价格区间内与甲方成交。上述价格为不含税、不含运费价格。

三、 推广服务提成与结算

3.1 **提成标准：**乙方的推广服务提成，根据甲方与乙方促成的客户所签订销售合同的实际成交价计算。计算公式如下：

24 寸机型提成 = 1000 元 + (实际成交价 - 3588 元) × 100%

27 寸机型提成 = 1200 元 + (实际成交价 - 3988 元) × 100%

按上述公式计算的提成总额，不得超过本协议第二条第 1 款约定的最高限价所对应的提成上限（24 寸 1500 元/台，27 寸 1800 元/台）。

3.2 **结算条件：**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，甲方方有义务支付提成：

- (1) 乙方促成的客户已与甲方签订有效的销售合同；
- (2) 甲方已收到客户支付的全部合同款项；
- (3) 客户收到货物后 7 个自然日内，未就硬件质量问题提出有效换货申请。

3.3 **结算周期：**甲方应在第 3.2 条所述结算条件全部达成后【1】个工作日内，向乙方支付相应订单的提成。

3.4 大额订单特别约定：

为保障大额订单的顺利履行，对于单笔合同金额超过人民币【五万元】或一次性采购设备超过【20】台的订单，适用以下特别流程：

- (1) **预付款与生产：**乙方在促成客户与甲方签订销售合同后，应协调客户在【3】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【60%】作为预付款。甲方在确认收到预付款后，启动生产流程。
- (2) **发货：**甲方在生产完成后，应书面通知乙方及客户。客户应在收到通知后【5】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【40%】的货款。甲方在确认收到全部剩余货款后，应在【10】个工作日内安排发货。
- (3) **提成支付：**该笔大额订单的推广服务提成，仍适用本协议第 3.2 条及第 3.3 条的约定。

3.5 **支付方式：**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。乙方账户信息如有变更，应提前 3 个自然日书面通知甲方。

四、 发货与运输

4.1 **发货时限：**对于常规订单（非 3.4 条约定的大额订单），甲方应在确认收到客户全部货款后【7】

个工作日内安排发货并向乙方提供物流信息。

4.2 运输与风险: 甲方负责将产品运送至乙方或客户指定的收货地址。产品在途运输风险由甲方承担，自客户签收产品时起，产品的毁损、灭失风险转移给客户。

4.3 信息提供: 乙方应负责向甲方提供准确、清晰的客户收货信息。因乙方提供信息错误导致的额外费用或损失，由乙方承担。

五、 售后服务与质量保证

5.1 售后责任主体: 甲方是本协议项下产品的唯一售后责任主体，全面负责产品的质量保证、维修、换货及技术支持等服务。

5.2 质量保证期: 产品硬件保修期为【12】个月，自客户签收产品之日起计算。软件提供终身免费基础维护服务（不含定制开发）。

5.3 客户服务流程: 乙方在知悉客户有任何售后需求时，应作为联络方第一时间告知甲方。甲方应在接到通知后【24】小时内响应客户，并提供解决方案。

5.4 换货政策: 自客户收货之日起【7】日内，如产品出现重大硬件故障且无法修复，经甲方确认后，应为客户免费更换同型号新机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运费。

六、 双方权利与义务

6.1 甲方权利与义务:

- (1) 保证其提供产品的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，并承担产品本身的售后服务责任。
- (2) 按本协议约定及时、足额向乙方支付推广服务提成。
- (3) 向乙方提供必要的产品资料与信息，以便乙方进行推广。

6.2 乙方权利与义务:

- (1) 遵守诚实信用原则，如实向客户介绍产品，不得进行虚假宣传或误导性陈述。
- (2) 维护甲方品牌形象，不得诋毁甲方产品或泄露在合作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。
- (3) 积极开拓市场，协助甲方与客户进行沟通。

七、 违约责任

7.1 若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支付提成，每逾期一日，应按应付未付金额的千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7.2 若因甲方提供产品质量存在重大缺陷，导致批量性客户退货，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，并要求

甲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。

7.3 若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或存在虚假宣传行为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。

八、 争议解决

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，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 **乙方所在地** 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九、 其他

9.1 本协议一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9.2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（盖章）： _____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

乙方（盖章/签字）： _____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